

《财智精选一期证券投资基金》

赎回申请书

北京财智联合理财顾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作为《财智精选一期证券投资基金》之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在该合同项下的基金份额：

全部赎回（如：全部赎回请勾选“全部赎回”即可）

部分赎回：份额大写 _____ 份

份额小写 _____ 份（十万份起，1万整数倍递增）

特别提示 1：若赎回后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足 100 万份，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剩余份额进行全部赎回。

特别提示 2：因本基金产品采用份额折算的方式提取A类份额投资者的部分超额投资收益，可能导致A类份额投资者实际可赎回基金份额少于初始认购/申购确认的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实际赎回份额由基金管理人根据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交的赎回申请和其实际可赎回份额确定，具体以基金管理人确定的为准。

如遇巨额赎回，本人选择将此次未获确认部分：取消赎回顺延赎回

（如果不选择，则默认为取消赎回）

特此申请。

申请人（受益人）信息：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自然人）签字：

（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受益人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受益人赎回“财智精选一期证券投资基金”应将本申请书原件（一式一份）与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一式一份）通过代理网点交给受托人。）